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林怡萱

電話: (06)2991111分機7794

電子信箱: haveface096@mail. tainan.

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白河區白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會(一)字第11325626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2562655A00_ATTCH1.pdf、2562655A00_ATTCH4.pdf、

2562655A00_ATTCH2. pdf \ 2562655A00_ATTCH3. pdf \ 2562655A00_ATTCH5. pdf)

主旨:修正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 點」,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生效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12月16日府主預字第1132264781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後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國內出差旅費報 支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。
- 三、本要點修正生效後,出差期間跨越新、舊規定者,其於舊規定出差期間適用舊規定,於新規定出差期間適用新規定。

正本: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